

**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关于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**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众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对先众能源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

**一、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**

**（一）股票发行基本情况**

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〈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对天津先众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1]4011 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1,080,000 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.00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,800,000.00 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亚会验字（2021）第 01160012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**（二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**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 2021 年股票发行，公司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下称“恒泰长

财证券”)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中国银行”)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截至2022年1月7日,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。2022年3月14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。

自2022年2月22日起,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恒泰长财证券变更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。

### (三)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| 开户银行         | 银行账号         | 募集金额(元)       | 余额(元)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中国银行天津万科新城支行 | 281794111057 | 10,800,000.00 | 0.00  |
| 合计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10,800,000.00 | 0.00  |

### (四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#### 1、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,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: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   | 金额(元)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| 10,800,000.00 |              |
| 发行费用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募集资金净额              | 10,800,000.00 |              |
| 加:利息收入              | 540.00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| 具体用途                | 累计使用金额        | 其中:2022年度    |
| 1、支付采购商品货款          | 10,800,540.00 | 4,156,178.08 |
|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| 0.00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

经核查,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截至2022年1月7日,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。2022年3月14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。

#### 2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

#### （五）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无

#### 二、专项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：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《股票发行方案》一致，已于 2022 年度使用完毕，未发现公司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3 月 31 日

